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业行业标准

JG/T XXXX -XXXX

建筑室内装饰用接缝胶

Joint glue for construction decoration

(征求意见稿)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技术要求.....	1
5 试验方法.....	3
6 检验规则.....	4
7 标志、包装、运输和储存.....	5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6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7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研究所提出。

本标准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制品与构配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永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浙江省建筑科学研究院、福建省产品质量检验院、福建省建筑材料监督检验站、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陶氏化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大匠环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福州聚合建材有限公司、福建省建工集团总公司、福建千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陈璞、陈苓、陈国电、王志生、林如涛、刘光华、曹力强、李国庆、郭晶、张量、孔向军、李捷、吴平春、张金峰、张晓曦、邹奎、贾婧姝、罗祥旺、谢志宏、黄庚、黄翔健、林倩芸、朱亮亮、倪俊鹏、吴传灯、陈臻佳、杨天飞。

建筑室内装饰用接缝胶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室内装饰用接缝胶的定义、标记、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与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室内装修基材间粘结、填充、防开裂用的双组份环氧类胶粘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75 通用硅酸盐水泥

GB/T 8170-2008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

GB/T 13477.5-2002 建筑密封材料试验方法 第6部分：表干时间的测定

GB/T 13477.6-2002 建筑密封材料试验方法 第6部分：流动性的测定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50728-2011 混凝土结构设计加固规范

JC/T 412.1 纤维水泥平板 第1部分：无石棉纤维水泥平板

JGJ 52-2006 普通混凝土用砂、石质量及检验方法标准

GJB 94 胶粘剂-不均匀撤离强度试验方法（金属与金属）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建筑装饰用接缝胶（简称接缝胶） joint glue for construction decoration

通过界面的粘附和物质的内聚等作用，在建筑装修基材间起到粘结、填充、防开裂用的双组份环氧类胶粘剂。

3.2

适用期 applicable period

接缝胶各组分混合均匀开始，至粘度增大到凝胶不宜刮涂时所持续的时间，即配制后的接缝胶能维持其可使用性能的时间。

【GB/T 12954-91，条款5.6】

3.3

下垂度 distance of joint glue droop

在规定条件下，将接缝胶填充到规定尺寸的模具中，在规定的温度下以垂直或水平位置保持规定时间，试样流出模具端部的长度。

3.4

不均匀扯离强度（金属与金属）uneven tear strength of adhesive bonds (metal to metal)

试块（金属厚块）和试片（金属薄片）胶接的试样在承受不均匀扯离荷载时单位胶接宽度所承受的最大荷载，以 N/cm 表示。

【GJB 96-84，定义2】

3.5

白度保留率 whiteness retention rate

用白度仪在试板中间槽内填满接缝胶上腻子层测得的白度值与直接在试板上的腻子层测得的白度值的比值，以百分比表示。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

接缝胶各组分分别搅拌后应为细腻、均匀粘稠液体或膏状物，不应有离析、颗粒、凝胶和结块。

4.2 物理力学性能

接缝胶的物理力学性能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物理力学性能

序号	项目		技术指标
1	表干时间/h		≤2
2	适用期/min		>30
3	下垂度/mm	垂直	≤3
		水平	无变形
4	白度保留率/%		≥95
5	不均匀扯离强度/ (kN/m)		≥10
6	与混凝土的正拉粘结强度/MPa		≥2.5

4.3 有害物质限量

接缝胶的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接缝胶有害物质限量

序号	项目	技术指标
1	游离甲醛含量/ (g/kg)	≤0.50
2	苯/ (g/kg)	≤5.0

3	甲苯+二甲苯/ (g/kg)	≤150
4	总挥发性有机物/ (g/L)	≤700
注：应分别测定各组分产品中相应参数的含量，再按产品规定的配比计算混合后的总量		

5 试验方法

5.1 标准试验条件

实验室标准试验条件：温度（23±2）℃，相对湿度（50±5）%。所有试验前，试样应在标准条件下放置 24h 以上。

5.2 数值修约

按GB/T 8170-2008中修约值比较法进行。

5.3 混凝土基材

将水泥（符合 GB175 要求，强度等级为 42.5 级的普通硅酸盐水泥）、砂子（符合 JGJ52 要求的中砂）和水按 1:2.5:0.4 的比例（质量比）倒入容器内搅拌均匀至呈浆状，将砂浆倒入 70mm×70mm×40mm 金属（或其他硬质材料）模具内压实成型，放置 24h 后脱模，放入水中养护 14d 后取出于室温干燥，然后在标准环境下静置 7d 备用。试块使用前，应以专用的机械切出深度 4mm~5mm 的预切缝，缝宽约 2mm 如图 2 所示。预切缝围成的方形平面，其净尺寸应为 40mm×40mm，并应位于试块的中心。混凝土试块的粘贴面（方形平面）应作打毛处理。打毛深度应达骨料新面，且手感粗糙，无尖锐突起。试块打毛后应清理干净，不得有松动的骨料和粉尘。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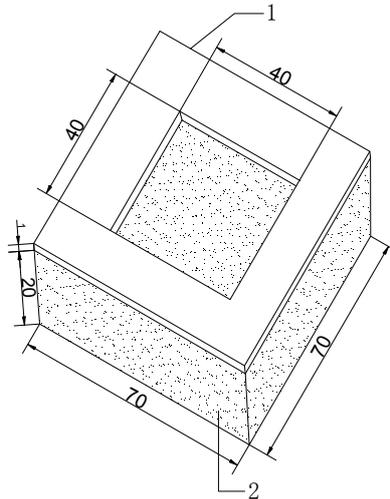


图 1 混凝土试块形式及尺寸

1—混凝土试块；2—预切缝

5.4 试件制备

制备前，试样应在标准条件下放置 24h 以上。按生产方给定的配比准确称量各组分试样后立即搅拌均匀，注意避免混入空气，然后尽快成型试件。用剩的试样不得继续使用。制作

粘结成型的试件时，将搅拌好的接缝胶分别涂膜在两块粘结基材上，对合时轻轻按压，确保粘结面均匀。

5.5 不均匀撤离强度、与混凝土的正拉粘结强度的固化条件

制备好的试件应放置在标准条件下固化 168h 后测试。

5.6 外观

目测观察。

5.7 表干时间

按GB/T 13477.5-2002中B法的规定试验。

5.8 适用期

按附录 A 进行。

5.9 下垂度

按GB/T 13477.6-2002中6.1试验，试件在23℃和40℃恒温箱中放置24h。

5.10 白度保留率

按附录 B 进行。

5.11 不均匀撤离强度

按 GJB 94 试验。

5.12 与混凝土的正拉粘结强度

按 GB/T 50728-2011 附录 G 试验。

5.13 有害物质限量

按 GB/T 18583-2008 中 4.1、4.2、4.3、4.6 的方法试验。

6 检验规则

6.1 检验分类

6.1.1 出厂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为外观、适用期、下垂度、白度保留率、与混凝土的正拉粘结强度。

6.1.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包括本标准第 4 章规定的全部项目。有下列情况时应进行型式检验：

- a)新产品或老产品转厂生产的试制定型鉴定；
- b)正式生产后，如材料、工艺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
- c)产品停产半年后，恢复生产时；
- d)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e)正常生产 1 年时。

6.2 组批

以同一品种，同一配比生产的每釜产品为 1 批。

6.3 抽样

在同批产品中分别随机抽取 1 组包装，样品总量不少于 2kg。

6.4 检验结果的判定

检验结果符合第 4 章全部要求时，则判该批产品合格。如果有 2 项或以上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如果有 1 项不合格，允许在同批产品中加倍抽样进行单项复检，如该项仍不合格，则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7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7.1 标志

接缝胶产品每个包装均须有标志。标志应包含以下内容：

- a) 接缝胶产品名称、商标；
- b) 产品标记；
- c) 生产单位名称；
- d) 生产批号及生产日期；
- e) 净质量，外包装应注明包装数量；
- f) 使用说明、保质期（或是失效期）；
- g) 有毒害组分应有相应标志。

7.2 包装

接缝胶应采用金属或塑料的密封容器包装，容量应留出必要的安全空间，按组分配套分装。容量可为 1kg、2kg 或其他供需双方商定的数量。成件包装可采用木箱或纸箱。

7.3 运输

接缝胶产品运输前应检查包装容器的严密性。运输时应轻拿轻放，防止撞击、重压和倒置。

7.4 贮存

接缝胶应在阴凉、干燥、通风的室内贮存，分类分批堆放，严禁暴晒。产品自生产之日起，贮存期不少于 1 年。超过保质期的产品经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适用期的测定方法

A.1 仪器:

A.1.1 恒温水浴: 能保持给定温度 $\pm 0.5^{\circ}\text{C}$;

A.1.2 天平: 感量 0.001g;

A.2 操作步骤:

A.2.1 将适量试样倒入 100mL 烧杯, 加入规定量固化剂, 制成 50g 混合物。以加入固化剂的试剂作为起始时间, 随后把烧杯置于 $(23\pm 0.5)^{\circ}\text{C}$ 的恒温水浴中, 并使试样表面位于液面以下约 2cm。

A.2.2 不断观察试样, 读取试样产生异状的时间, 从起始时间到产生异状的时间即适用期。试样发生异状, 指明显出现粘度上升、凝胶化、沉淀、分离、变色等碍于胶粘剂使用的现象。

A.3 结果表示:

同一试样测定两次, 求其平均值, 以 min 表示。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白度保留率的测定方法

B.1 标准环境条件:

实验室标准试验条件: 温度 $(23 \pm 2) ^\circ\text{C}$, 相对湿度 $(50 \pm 5) \%$ 。

B.2 仪器及材料:

B.2.1 天平: 感量 0.01g。

B.2.2 白度仪: 精度 0.01 度。

B.2.3 试板

本标准中检验用试板采用符合 JC/T 412.1-2006 中 NAF HV 级要求的无石棉水泥平板, 规格为 $430\text{mm} \times 150\text{mm} \times (4 \sim 6)\text{mm}$, 中间槽规格为 $215\text{mm} \times 75\text{mm} \times (4 \sim 6)\text{mm}$, 见图 B.2, 长度、宽度的尺寸偏差为 $\pm 2\text{mm}$; 水泥板表面处理按 GB/T 9271 中的规定进行。

单位为毫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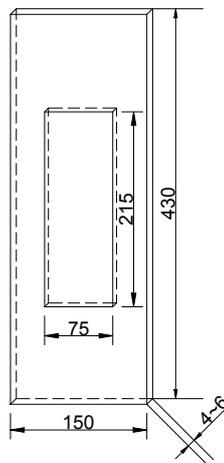


图 B.2 白度保留率用试板

B.3 操作步骤:

B.3.1 试样的制备:

B.3.1.1 制备前, 试样应在标准条件下放置 24h 以上。按生产方给定的配比准确称量各组分试样后立即搅拌均匀, 注意避免混入空气, 然后尽快成型试件。用剩的试样不得继续使用。

B. 3. 2 将接缝胶按规定的比例搅拌均匀，刮涂于试板中间槽内，填满且表面刮平。在标准环境下放置 24h。24h 后在整面试板上刮涂一层腻子，厚度约为 2mm，再置于标准环境下养护 168h。取出分别测定槽内填满接缝胶上腻子层的白度值 (W₁) 和直接刮涂在试板上腻子层的白度值 (W₂)。每组样品共成型 2 组试件。

B. 3. 3 结果计算

试件的白度保留率按式 (1) 计算：

$$W = W_1 \times 100 / W_2 \dots\dots\dots (1)$$

式中： W—白度保留率，%；

W₁—填满接缝胶槽上腻子层的白度值；

W₂—直接刮涂在试板上腻子层的白度值。

